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书面通知。

2. 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5 日下午 4:00 在深圳市赤湾海运大厦 11 楼第一会议室召开。

3. 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主持人及列席人员

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现场出席董事八名。袁宇辉独立董事因事未能出席会议，但表示同意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并授权李常青独立董事代为出席本次董事会，发表意见并签署会议相关文件。会议由公司时伟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4. 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时伟女士担任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 2017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



2.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选举李常青独立董事、张建国董事和苏启云独立董事担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 2017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

3.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选举袁宇辉独立董事、时伟董事长和苏启云独立董事担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 2017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

4.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选举时伟董事长、李玉彬董事、刘彬董事、张建国董事、袁宇辉独立董事和李常青独立董事担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 2017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

5.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同意李常青独立董事担任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 2017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

6.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第九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同意袁宇辉独立董事担任第九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 2017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

7.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同意时伟董事长担任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任



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 2017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

8.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刘彬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 2017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在此，公司对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内出任总经理的赵强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赵强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5,103 股，承诺在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9.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赵朝雄先生、王永立先生和林聪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 2017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在此，公司对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内出任副总经理的聂琦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聂琦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87,659 股，承诺在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0.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张方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 2017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

11.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王永立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 2017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

12.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胡静競女士和陈丹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 2017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六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刘彬先生，1969年3月出生，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并获得大连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刘先生拥有丰富的港口及相关行业管理经验，于2000年加入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历任业务管理部副总经理、商务部副总经理、企业战略与发展部副总经理、行政部总经理、副总经济师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及监察部总经理，现任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

除上述任职情况外，刘彬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赵朝雄先生，1965年10月出生，获上海海运学院经济学学士学位，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程硕士学位。1999年12月起任职于本公司，历任经营部副经理、经理、本公司港务本部副总经理等职，现任东莞深赤湾港务有限公司和东莞深赤湾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8月至2014年5月担任本公司监事，2014年5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赵朝雄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持有公司股份64,954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永立先生，1967年9月出生，获天津大学工学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2002年10月起任职于本公司，历任经营部业务主管、副经理、经理等职。2014年5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永立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持有公司股份4,985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林聪先生，1959年2月出生，毕业于武汉水运工程学院港口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林先生拥有逾三十年的港口企业经营管理经验，历任交通部黄埔港集装箱码头公司技安科长、副总经理，深圳盐田港务公司副总经理，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操作部经理、西港项目总监，深圳盐田西港区码头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招商局国际码头（青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青岛港招商局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安委办总经理，湛江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湛江港中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除上述任职情况外，林聪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方先生，1964年9月出生，获西安公路学院交通运输财会学士学位。1996年3月加入本公司，历任深圳赤湾货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深圳赤湾港集装箱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3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张方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3,267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胡静競女士，1985年9月出生，毕业于天津外国语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7年10月起任职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处，2011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胡静競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丹女士，1980年3月出生，毕业于南开大学国际商务英语专业，本科学历，2006年6月加入本公司，2008年9月起任职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处，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陈丹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0755-26694222

传真号码：0755-26684117

电子邮箱：cwh@szcwh.com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赤湾石油大厦8楼

邮政编码：518067